

深圳市众鼎商学院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公司 2017 年 1-6 月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7 年 3 月 15 日，本公司分别与深圳市众鼎商学院有限公司、深圳市众鼎培训中心在深圳市签订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为本公司受让深圳市众鼎商学院有限公司固定资产电子类产品、办公类家具等，价款合计 114,860.69 元，交易日为 2017 年 3 月 16 日；受让深圳市众鼎培训中心固定资产电子类产品、办公类家具等，价款合计 1,389,985.97 元，交易日为 2017 年 3 月 16 日。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公司实际控制人曾玉连持有 90%深圳市众鼎商学院有限公司的股权，曾玉连之子薛国顺（公司董事）持有 10%深圳市众鼎商学院有限公司的股权，公司董事查慎为深圳市众鼎商学院有限公司法人；深圳市众鼎商学院有限公司为深圳市众鼎培训中心举办者，公司董事查慎为深圳市众鼎培训中心法定代表人。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事项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 2017 年 1-6 月偶发性关联交易及收购资产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查慎、薛国顺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了该议案。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 / 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众鼎商学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深汕路 6 号粤长辉大厦 11 层	有限责任公司	查慎
深圳市众鼎培训中心	深圳市南山区望海路 1166 号招商局广场大厦 1#楼 5 层 A、B、G、H 单元	民办非企业单位	查慎

(二)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曾玉连持有 90%深圳市众鼎商学院有限公司的股权，曾玉连之子薛国顺（公司董事）持有 10%深圳市众鼎商学院有限公司的股权，公司董事查慎为深圳市众鼎商学院有限公司、深圳市众鼎培训中心法定代表人，深圳市众鼎商学院有限公司为深圳市众鼎培训中心举办者。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受让深圳市众鼎商学院有限公司固定资产电子类产品、办公类家具等，价款合计 114,860.69 元；受让深圳市众鼎培训中心固定资产电子类产品、办公类家具等，价款合计 1,389,985.97 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为顺应公司的发展现状和长期战略规划，为了更加突出公司竞争优势，适应公司的长远发展，发展新增经营范围业务，采购经营用必须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受让深圳市众鼎商学院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众鼎培训中心固定资产，价款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为顺应公司的发展现状和长期战略规划，为了更加突出公司竞争优势，适应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发展新增经营范围业务，采购经营用必须的固定资产。本次交易为公司发展需要，对公司健康发展新增经营范围业务有着积极的作用。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经营生产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众鼎商学院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众鼎商学院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1日